

证券代码：300664

证券简称：鹏鹞环保

公告编号：2021-040

##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注销股票期权涉及 1 名激励对象，注销的股票期权为 67.5 万份。

2、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涉及 1 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0 万股，约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71,484.48 万股的 0.08%，回购资金总额为 254.22 万元。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票期权注销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1,484.48 万股减至 71,424.48 万股。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鹞环保”）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同意注销已离职的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计 67.5 万份，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0 万股。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股票期权注销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程序

1、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1月2日至2020年1月13日，公司对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监事会于2020年1月13日发布了《监事会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0年1月17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0年1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

5、2020年3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2020年3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6、2021年4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情况

### **（一）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等原因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离职前需缴纳完毕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部分的个人所得税。鉴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有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决定注销该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计67.5万份，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0万股。

### **（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及资金总额**

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实施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当时的总股本490,895,000股扣除回购账户的14,331,800股后的股份总数476,563,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42元/股调整为4.237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254.22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三）本次股票期权注销、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而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40号的《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期权注销、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71,484.48万股减至71,424.48万股。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三、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权激励回购 注销股票（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0,371,750	1.45	-600,000	9,771,750	1.37
高管锁定股	326,250	0.05	0	326,250	0.05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045,500	1.41	-600,000	9,445,500	1.32
二、无限售流通股	704,473,050	98.55	0	704,473,050	98.63
三、总股本	714,844,800	100	-600,000	714,244,800	1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 四、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职，为公司及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31日